

顾飞琴合同210901102553

房屋租住

合同编号: GYQUZZL20210420

租住公约

您即将开启有趣的租住生活, 为您能拥有良好的居住环境, 请仔细阅读以下注意事项:

- 一、所有房源仅限签约租客本人及授权同住人居住;
- 二、在房内不支持养宠物;
- 三、租住生活费用请按时缴清, 如合同解约请及时结清;
- 四、智能门锁请自行更换电池;
- 五、请节约用水用电, 人人有责;
- 六、严禁将房屋作为办公场所或经营性场所, 一经发现将强制清退;
- 七、规律作息有益身心, 晚 23 时至清晨 7 时禁止聚会等扰民行为。

趣猪将为良好的居住行为增加趣猪信用分, 而违反以上事项的将严重影响趣猪信用分, 甚至可能被列入趣猪黑名单。

- 八、公寓 20: 30-9: 00 紧急联系电话: 18085162896

房屋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人): 贵州趣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91520115MA6E39204N
联系方式: 0851-84848802

乙方(承租人): 顾飞琴
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522427199709029828
联系方式: 14728635585

签约提示

1、欢迎您选择趣猪! 使用本软件签约前, 您应当如实按照本软件提示完成相关信息填写, 并确保前述信息合法、真实、有效及完整; 同时**您应仔细阅读、充分理解合同条款**。您使用本软件并进行签约的行为视为您通篇阅读并作出了审慎选择, 完全同意本合同条款。

2、您发起支付(含押金、首笔房租)后, 对应房源将被锁定, 请在 10 分钟内完成支付。如果您未能在上述要求的时限内完成相应支付, 则该房源将被释放【“释放”是指: 该房源恢复可使用状态, 其他用户均可就该房源与甲方签约】。需要特别提示您的是: 请您勿将与房屋租赁相关的租金、押金、水电费、综合居住服务费等相关费用以现金形式直接交给经办人员, 否则需自行承担可能的钱财损失。

3、您应妥善保管趣猪提供的相关账户、密码和(或)数字证书及其他安全产品。因您遗失、泄露、被窃所导致的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将以电子签章技术生成电子文档, 该文档即具备合同法律效力, 无需房屋资产出租人另行签署或加盖传统印章。您可以在趣猪平台“我的合同”里, 自行查看。

5、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由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

第 1 条 房屋租赁信息及交付

出租人经房屋资产所有权人全权委托, 依据《房屋托管合同》获得授权, 独立行使代

理出租权、代理服务权，代为收取房屋资产管理收益（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金）。乙方租赁甲方受权利人委托管理、出租的一处房屋，租赁用途为居住。租住标准为：居住人员（包括签约人和合租人）年龄须为18周岁以上（含18周岁）、60周岁以下；居住人数为2人，且所有居住人员需通过趣猪手机APP提交身份证原件正反面照片及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存档，乙方保证无扰民现象，如若超员或出现扰民现象，视为乙方违约，并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一）基本信息：

租赁房屋具体位置：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美的国宾府-花溪区美的国宾府B36栋3A01的3号房租房，租赁期限：自2021年09月01日起至2022年08月31日止，共计12个月，租赁期满后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二）关于物业交割：

（1）入住前的物业交割。乙方在物业交割环节作出确认即视为双方认可房屋符合交验条件，并且已对水、电、燃气、物业等费用（以下简称“生活费用”）确认完结。

（2）租赁期限届满或本合同解除后的物业交割。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经双方验收签字确认，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三）甲方提供给乙方租住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情况，由双方在《房屋租赁交验清单》中加以说明。该《房屋租赁交验清单》作为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将房屋租赁给乙方租住及在本合同承担租期届满时乙方交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第2条 房屋租金、押金及相关费用

（一）租金为每月RMB 1300.0 元（此租金不含税）；合同签订之日，乙方按月付付的付款方式向甲方支付租金，本着先支付租金后使用房屋的原则，后期租金须提前7天续交。乙方逾期1日交纳租金视为违约。乙方违约，除向甲方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必须以乙方实际所交租金金额的1%按天计算，从逾期第一天开始计算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二）为保证乙方合理并善意使用房屋及配套设施，在签订合同时，乙方应另付给甲方押金为RMB 1600.0 元，租期满后乙方如不再续租，乙方在结清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水电费、综合居住服务等费用）后，甲方应将押金无息全部退还给乙方，若乙方未结清相关费用，甲方有权用乙方租房押金来作为相关费用的抵扣。

1、乙方如在租赁期内终止合同，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不退还所有租房押金。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房屋另作他用或转租、转借、担保、抵押，否则，视为违约；除扣除全额押金外，乙方还应当对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经甲方同意乙方可对房屋进行转租，甲方收取100元的手续费。

3、乙方在合同期内进行换房，首次收取200元/次换房费，第二次起收取500元/次换房费。

4、关于更换租金付款方式补租金差价的说明：季付换月付需补交10元/月差价，半年

付换月付需补交40元/月差价，年付换月付需补交70元/月差价，半年付换季付需补交30元/月差价，年付换季付需补交60元/月差价，年付换半年付需补交30元/月差价。

5、乙方租赁期内综合居住服务费按以下a方式收取

注：综合居住服务费包含电费、损耗费用、能源公摊费用、维修、公共区域卫生保洁费用（除应由租客承担情况以外的）。

a. 按用量计费：单价为0.8元/计量单位计算（本着节约用电，节约能源的原则，用

电增加会导致综合居住服务费用增加，因此，为便于准确核算每位租户的实际使用量，多用多缴，少用少缴，每月以每户分电表的实际用量作为综合服务费的计量单位，综合服务费中的电费单价执行国家阶梯电价，阶梯电价以外的价格即公摊费、维修、公共区域保洁费等服务费用。由于阶梯电价是浮动制，为便于企业统一管理，经核算，综合居住服务费按 0.8 元/计量单位进行收取）；

b. 按月计费：

5 月-10 月按__元/月计算，11 月至次年 4 月按__元/月计算：本着节约用电，节约能源的原则，整套公寓除套间以外的房间 5 月-10 月期间每月用电量在__（含）计量单位以内、11 月至次年 4 月期间每月用电量在__（含）计量单位以内不需另缴电费，超出的部分以供电局缴纳电费的发票及单价为准，由整套公寓内非套间的已租房间租客按照当月合同中的入住天数进行分摊超出部分相应电费。

（备注：由于租客签约日期不同导致每年的夏季电费与冬季电费在缴费时间上会存在差异，所以每年的 4 月 1 日至 15 日签约的租客 4 月电费按冬季电费计费方式收取，4 月 16 至 30 日签约的租客 4 月按夏季电费计费方式收取，每年的 10 月 1 日至 15 日签约的租客 10 月电费按夏季电费计费方式收取，10 月 16 至 31 日签约的租客 10 月电费按冬季电费计费方式收取，计费周期与租金周期相同）

6、乙方租赁期内水费按以下_b_方式收取：

a. 按用量收费：单价为_5.0_元/吨计算：

b. 按月计费：单价为_35.0_元/月计算：

7、居住的其他费用单价及条款，以甲方公布或告知乙方的条款为准；若遇中途违约退租，对于已缴纳按月计算的综合居住服务费、水费、退租当月不予退还，次月起已缴纳的综合居住服务费及水费全额退还（若在中途违约时有拖欠相关的费用未缴纳的，甲方有权使用次月起已缴纳的综合居住服务费、水费冲抵相关未缴纳费用，不足的乙方有责任另行支付补齐）。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后，乙方有意向续约的，应于本合同届满前三十日内向甲方提出续约申请，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乙方在趣猪平台在线签署新的房屋租赁合同。

（四）乙方只能在趣猪平台 APP 端采用在线支付方式支付房屋租金。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押金除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服务费、违约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如数无息返还。除上述情况之外，乙方不得要求以押金冲抵房屋租金。

（五）其他相关费用。

1. 租赁期限内，乙方还应当承担燃气费、退房卫生费、车位费、涉及房屋租赁税费。

除上述约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中未列明的与乙方承租本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本项目约定由乙方承担的生活费用，如果存在同一房屋内和其他房屋使用人共同产生的，则按照每个房间平均分摊的原则承担。具体承担信息及收费标准以甲方租住细则为准。

2、在租赁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任何损失，甲方有权从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甲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第三条 房屋维护与维修

（一）租赁期限内，甲方承担房屋基础设施因老化产生的维护，维修事宜（但不含乙方自带物品、设备设施）；乙方承担房屋及附属物品（灯泡、淋浴花洒、暖风机等易耗品）、设备设施因使用、保管不当或人为造成的维护、维修及赔偿责任；对于房屋内共用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房屋内设施设备、房屋附属设施、家电、家具等）产生的损失，无法确定责任人的，由全体乙方和其他合租人（如有）共同承担。如维护维修项目不在前述范

围之内，应依据谁导致谁承担的原则，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二）租赁期限内，乙方应维护房屋既有设备和设施的正常使用，如需调整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三）租赁期限内，甲方对房屋进行维护、维修时，乙方须予以配合。如因乙方怠于或拒绝配合，导致甲方无法及时维护、维修的，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租赁期内，租住房间及公共区域内的清洁及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乙方未获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承租房屋装修，不得对结构及附属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线路）进行改造，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其他权利义务

（一）甲方有权对乙方及合租人提供的证件和个人资料进行审查和保存，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仅供本次租赁及附属事宜使用。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材料，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合同，除不退还押金外，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月租金金额的违约金。若乙方合租人发生变化时应按要求及时更新信息资料。

（二）乙方签署合同应仔细阅读《居住生活注意事项》《租住公约》，妥善保障自身及合租人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如出现人身及财产损害（如财产遗失、被盗、房屋毁损），应遵循“谁导致谁承担”的原则进行处理。

（三）房屋已配备智能密码锁，乙方须妥善保管开锁密码并合理使用智能锁具。乙方擅自将密码泄露给他人导致乙方、第三人人身财产受到损害，或造成房屋损坏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承租期间，应当保护该房屋内的相关设备，安全使用水、电、天然气等，因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租赁期满乙方应当如期交还房屋，并保证房屋设施完好，屋内清洁，否则应当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乙方禁止在租住房屋内饲养宠物，否则视为违约，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 元。

（七）乙方禁止将房屋作为办公场所或经营性场所，否则视为违约，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 元。

（八）房屋只提供给签约的本人租住，乙方不得将房屋转租、转让、抵押、转借或给予其他人居住，一经甲方发现，甲方有权立即清退该人员，且以上情况除签约本人以外的其他任何人员在公寓内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等与甲方无关，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对于乙方有同住人员需在公寓内入住，必须保证一间房 2 人的标准入住，同住人必须为年满 1 周岁至 65 周岁年龄段的人员，不符合条件者不得作为同住人员入住，并第一时间将同住人员身份证等信息报备给甲方后方可入住，若未报备而产生的所有责任及事故等均由乙方全权承担，与甲方无关，同时甲方有权清退该人员。

（九）乙方不论基于何种原因，擅自搬离甲方房间的物品，乙方必须按《房间物品损坏赔偿价目表》对搬走物品进行赔偿、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条 合同解除及终止

（一）房屋租赁合同期限届满、除乙方违约、不可抗力因素等原因外，本合同自动终止。

（二）因不可抗力（政府行为、如政府部门要求调整房屋现有户型、房屋毁损不存

在)等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甲方延迟七日未交付房屋,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房屋:

1、租赁期限内,拖欠租金3天以上或者水电费、综合居住服务费等费用未交累计金额达到200元以上的;

2、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拆改变动、损害房屋主体结构,私自更换屋内装修配置,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房屋附属物品、设备设施损坏并拒不赔偿的;

3、擅自将房屋转租给第三人或租赁期间违反约定的租住人数及年龄标准的;

4、拒不配合甲方经营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对于房屋其他可租住房间的出租,怠于或拒绝配合甲方对房屋进行维护维修,拒不服从屋内禁止饲养宠物等规定),给甲方经营管理造成阻碍的;

5、因扰民、卫生状况、邻里关系、分摊生活费用、过度占用公共区域等原因干扰影响他人或其他相邻权人正常生活,导致周边邻居、居委会书面投诉或派出所出警协调的;

6、违反本合同约定,经甲方提出更正要求,乙方拒不改正的;

7、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利用租赁房屋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不遵守附件四安全注意事项的;

8、其他因乙方原因损害甲方利益或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情形。

(五)发生本条第(四)款情形,解除合同经合理期限催告五日后,无任何答复,甲方有权通过强制手段将房屋及设施收回,并要求乙方清空自有物品,如乙方留存任何物品,均视为乙方抛弃,甲方有权进行处置。

(六)合同终止乙方应将房屋清理干净,如合同终止次日房屋内仍有乙方物品。经甲方合理催告不处理则视为乙方抛弃,甲方有权进行处置。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违约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逾期一个自然日,应向守约方支付相当于日租金100%的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相应损失。

1、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交付房屋;

2、乙方未按约定时间返还房屋。

(二)乙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租金,每逾期一个自然日,应按照当期应付金额的1%每日的标准支付逾期违约金。

(三)甲方有本合同第五条第(三)款约定的情形的,应足额退还乙方预交的订金、租金、押金;乙方有本合同第五条第(四)款约定的情形的,按押金的全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提前收回该房屋资产。

(四)合同生效后,乙方提前退租的:

1、应在拟解约日前20个自然日内向甲方提交解约申请,乙方应缴租金的截止日为实际解约日期。

2、如乙方在租赁合同期内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全额扣除乙方预先支付的押金作为违约金。

3、其他:乙方结清应承担的各项费用及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后,甲方应无息退还乙方尚未发生的相应租金、服务费及剩余押金。

(五)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或逾期支付相关费用,甲方将有权免去给乙方的任何优惠措施(若有),在追款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往返路费、餐费、住宿费、电话费、诉讼费、律师代理费、评估费、鉴定费、执行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其他约定的事项

（一）本合同自乙方全额支付其首次应付的款项之日生效（包括房屋租赁押金、房屋首次应付租金、预充值水电费、综合居住生活服务等），本合同正文与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涉及违约金计算规则时，违约金金额存有小数的，四舍五入，取到小数点后两位。

（三）本合同涉及各类租约规则、优惠、促销活动的，具体规则以甲方公示为准。

（四）关于租住生活费用：

1、租住生活费用是指乙方及其合租人使用房屋及房屋附属设备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水电费、综合居住生活服务费、燃气费、宽带费、物业费、卫生费等。

2、租住生活费用以甲方的单价为准。

3、租住生活费用的付费方式为预付的，账户余额不足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合理购买，并及时与其他房屋使用人结清，否则由此产生的缴费滞纳金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租赁期内，租住生活费用（后付费、业主遗留预付费的情形）中乙方应缴的部分，甲方统一代收代付，并定期生成相应账单，乙方应于收到账单后3日内支付相应的费用，乙方逾期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搬离房屋。前述费用的分摊方式默认为按户分摊（按照分摊期间实际居住户数计算）。乙方退租时，甲方有权就上述应缴费用从押金和剩余房租、服务费中抵扣。

（五）争议解决：本合同引起的或因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居住生活注意事项

安全用气注意事项：

1、燃气设备开始使用时，需按燃气设备操作规程启动；设备停运后要及时关闭燃气总阀门；

2、燃气设备周围严禁堆放易燃、易爆物品，禁止占压燃气引入管阀门位置，电线严禁缠绕在燃气管道上或以燃气管道为基础敷设；

3、定期检查：用肥皂水、洗涤剂发泡液体涂抹管道接口；检查调压设施、燃气表是否能正常开、关。切勿明火查漏；

4、严禁擅自拆、改、迁、装燃气管道、设备设施；

5、发现管道燃气泄露处理方法：（1）关闭所有燃气阀门，打开门窗通风；（2）杜绝明火，严禁开、关电器设备；（3）到室外拨打电话，通知维修人员检查维修。

安全用电注意事项：

1、用户电源线避免过负荷使用，破旧老化的电源线应及时更换，以免发生意外；

2、电源总保险与分户保险应配置合理，使之能起到对家用电器的保护作用；

3、接临时电源要用合格的电源线、电源插头，插座要安全可靠。损坏的不能使用，电源线接头要用胶布包好；

4、临时电源线临近高压输电线路时，应与高压输电线路保持足够的安全距离（10KV及以下0.7米；35KV，1米；110KV，1.5米；220KV，3米；500KV，5米）；

5、严禁私自从公用线路上接线；

6、线路接头应确保接触良好，连接可靠；

7、房间装修，隐藏在墙内的电源线要放在专用阻燃护套内，电源线的截面应满足负荷要求；

- 8、使用电动工具如电钻等，须戴绝缘手套；
- 9、遇有家用电器着火，应先切断电源再救火；
- 10、家用电器接线必须确保正确，有疑问应及时询问专业人员；
- 11、家庭用电应装设带有过电压保护的调适合格的漏电保护器，以保证使用家用电器时的人身安全；
- 12、家用电器在使用时，应有良好的外壳接地，室内要设有公用地线；
- 13、湿手不能触摸带电的家用电器，不能用湿布擦拭使用中的家用电器，进行家用电器修理必须先停电源；
- 14、家用电热设备，暖气设备一定要远离煤气罐、煤气管道，发现煤气漏气时先开窗通风，千万不能拉合电源，并及时请专业人员修理；
- 15、使用电熨斗、电烙铁等电热器件，必须远离易燃物品，用完后应切断电源，拔下插销以防意外。

其他：

- 1、居住期间注意及时锁门关窗，如遇盗窃问题，请第一时间联系 110 报警，并同时告知甲方上门协调处理；
 - 2、如遇火灾，请第一时间联系 119，并尽快离开火灾现场，同时告知甲方上门协调处理；
 - 3、如遇煤气泄露，请确认所有火源关闭，并打开所有门窗，等燃气散去后再使用，并尽快联系燃气公司检测燃气设备；
 - 4、若节假日长期离开，请您注意用电、用气安全，外出注意关闭门窗水气阀门，做好防盗防水防火工作；
 - 5、洗衣机在使用完毕后，应当及时关闭入水水龙头，避免发生漏水等问题；
 - 6、乙方按相关规定办理入住手续，合法居住，遵纪守法，承担相关责任；
 - 7、爱护并管理好公寓，遵守居住大楼的物业管理制度；
 - 8、妥善使用租赁场所及公用部分，保持室内清洁卫生；
 - 9、使用本公寓不能用于组织传销、网络违法、黄赌毒等非法聚会或其它违法犯罪活动，也不能影响到邻居及社区居民，否则后果自负；
 - 10、乙方不得将超重、易燃、易爆、易腐蚀等危险物品带入楼内或实施其他有害于大楼安全的行为，不得损害甲方或其他租户(业主)以及整个建筑物的行为，不得有违反社会治安、国家安全、违法犯罪等行为。
 - 11、请妥善保管好自己的私人物品及贵重物品，甲方对乙方的私人物品及贵重物品不承担保管的责任和义务，如遇丢失、损坏等情况甲方概不负责。
 - 12、公寓内严禁黄赌毒，一经发现立即报警，后果自负！
- 未尽事宜，请参考相关安全类通知、设备设施的安全使用说明书等执行，或及时联系专业人士咨询。

房间物品损坏赔偿价目表

物品名称	单价（人民币）	物品名称	单价（人民币）
大床	580 元/张	卧室吊灯	150 元/盏
弹棕床垫	450 元/张	公用吊灯	380 元/盏
三门衣柜	570 元/个	热水器 60 升	950 元/台

床头柜	100 元/个	全自动 6.2KG/6.5KG 洗衣机	760 元/台
电脑桌含书架	380 元/张	112 升/122 升小冰箱	880 元/台
实木软靠椅	180 元/张	185 升/192 升/201 升大冰箱	1200 元/台
茶几	150 元/张	26 寸电视机	860 元/台
餐桌含餐椅	450 元/张	抽油烟机	600 元/台
书架	380 元/个	房门智能门锁	450 元/把
橱柜（整套）	530 元/米	大门智能门锁	520 元/把
椅子	150 元/张	门禁卡	50 元/张
双人布艺沙发	628 元/张	两门衣柜	470 元/个
单人布艺沙发	380 元/张	卫生间暖风机	220 元/个
机顶盒	220 元/个	洗衣机龙头	35 元/个
电视遥控器	45 元/个	蓝色单人沙发椅	380 元/张
仪容镜	60 元/块	遥控器放置盒	60 元/个
脸盆	380 元/个	装饰画	80 元/幅
毛巾架	60 元/个	装饰鸟	180 元/盏
水箱	150 元/个	窗帘	90 元/米
淋浴花洒	80 元/个	厨房水槽及龙头	169 元/套
厨房 LED 灯 300*300	65 元/个	智能电表	240 元/块
厨房 LED 灯 300*600	85 元/个		

若该房屋为房东托管，屋内原房东自留物品不以本清单价目表结算，人为损坏按实际损失价值赔偿。

备注：房屋门窗，家具等损坏，以及不可清洗的污渍，按照实际损坏（污渍）程度和损坏（污渍）面积进行评估。

甲方(签印): _____ 日期: 2021-09-01



房屋租住

乙方(签印): _____ 日期: 2021-09-01

顾飞
今

房屋托管合同

李福寿

甲方(托管方): 潘福寿
联系电话: 1730113
身份证号码: 522622197905253018
住所: 贵阳市观山湖区海龙大街3号新好天地电大B座3025

乙方(受委托方): 贵州趣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91520115MA6E39204N
法定代表人: 朱荣耀
联系电话: 0851-84104375、15338506590
联系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贵阳国际会议展览中心B栋4层6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依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房屋(含附属设施)托管服务事项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该图片仅作为报销使用

第一条 托管房屋简况

1、甲方自愿将位于 贵阳 市 观山 区 美的国际府 (小区) B36 栋单元 A3 楼 01 室的房屋独家委托给乙方管理及出租,乙方在合同期内有代为出租的权利,房屋为 三房两厅一厨两卫,其产权证号(或经商品房预售网上登记备案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编号为 黔规筑字B-0349,产权证所登记的产权人为 潘福寿,建筑面积为 128.53 平方米,使用面积 平方米。

2、电费缴费号: 0601096045128929,底度: 度;
水费缴费号: ,底度: 吨;
燃气缴费号: ,底度: 立方米。

第二条 房屋托管方式

2.1 精装房托管,乙方负责托管运营,乙方收取服务费。

2.2 经营托管期间,甲方委托乙方代为出租,甲方可自由定价,乙方提供参考意见。经营托管期间,甲方委托乙方按整套 1800 元/月的租金代为出租。乙方负责管理及出租运营(包括代理业主与租户签订租赁合同、代收房租等费用),乙方每月收取实际出租租金的10%作为服务费,成功出租后乙方收取服务费,未成功出租乙方不收取服务费,

业主租金收入为:每月实际租金总收入扣除乙方服务费、代甲方缴纳的一切费用(宽带薪费、○物业费、☒ 保洁费100元/月)后按每月一次向甲方支付相关租金;

2.3 房屋内的所有设施维修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由乙方指定装修公司装修的,托管期内由乙方协调装修公司维修及负责相应费用),业主自装部分由业主承担,乙方可有偿代为维护;租客人为损坏的,由乙方协调租客对损坏的物品进行维修及赔偿。

2.4 在甲方交付托管房屋时,由双方清点物品后在物品清单上签字盖章确认,经双方答

屋托管 NO. GYQZJZ20180001

贵州趣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甲方身份证复印件，产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必须）
- 3、托管房屋附属设施验收详细清单；（必须）
- 4、本合同签订前由甲方负责结清托管房屋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物业费、电费、水费、天然气费、暖气费、有线电视费、宽带费等）收据复印件；（需要）
- 5、托管房屋各个区域（至少但不限于客厅、厨房、房间、卫生间、阳台等）、各项设施、托管物品的照片，且需甲方签字确认。（必须）

该图片仅作为报销费用使用

甲方(签名):

乙方(盖章):



签署日期:

2019年8月21日

签署日期:

2019年8月13日

签署地点:



费用类型: 房间费用,租房,租房押金

公寓名称: 花溪区美的国宾府B36栋3A01-3号房

租金租期: 2021-09-01~2021-10-01

订单编号: 2021090110242882994963

已付金额: 2485.0

付款日期: 2021-09-01

费用类型: 定金

公寓名称: 花溪区美的国宾府B36栋3A01-3号房

订单编号: 2021083116281957363153

已付金额: 450.0

付款日期: 2021-08-31

续订

去签约



你已收款

¥ 2900.00

零钱余额

转账说明	王章颖代顾飞琴付贵阳恒大隼晟项目（房租/月1300元，押金1600元）
转账时间	2021年08月31日 16:28:55
收款时间	2021年08月31日 16:29:04

